

信息伦理教育研究： 一种“理想型”构建的尝试

■ 蔡连玉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信息伦理教育研究： 一种“理想型”构建的尝试

■ 蔡连玉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信息伦理教育研究：一种“理想型”构建的尝试 / 蔡连玉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5

ISBN 978 - 7 - 5004 - 9725 - 7

I. ①信… II. ①蔡… III. ①信息技术 - 伦理学 - 研究
IV. ①B82 - 05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66948 号

责任编辑 官京蕾

责任校对 刘晓红

封面设计 弓禾碧

技术编辑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 - 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奥隆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6.5 插 页 2

字 数 267 千字

定 价 3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内容摘要

信息技术的社会应用滋生了诸多信息伦理问题，传统道德教育在这样的背景下受到了挑战。信息伦理教育是道德教育一个新的组成部分，“如何有效开展信息伦理教育”是本书研究的核心问题。这一核心问题又可以结构化细分为两种学术努力：对信息伦理教育与普通道德教育相比特殊性的探寻；以及对道德教育某些共性问题基于信息伦理教育语境的反思。研究缘起、相关文献综述以及对研究意义的探讨都论证了以上所提出的问题是“真”问题。

在马克斯·韦伯“理想型”方法体系中，研究者在选题阶段应采取“价值关联”的态度，在具体研究过程中应坚守“价值中立”的学术伦理；韦伯还认为，研究者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中只能探讨事物“是什么”和“为什么”两个主题，而不能回答事物“怎么样”的问题。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者应对韦伯“理想型”方法进行超越，对事物“怎么样”问题进行深度关注，只有这样才能尽其职责。合理的价值推理是回答“怎么样”的必须，回答事物“怎么样”是对韦伯“理想型”方法的改造之一。改造后的“理想型”方法汲取了韦伯“理想型”方法的“合理内核”，并注入了新元素。改造后“理想型”方法对于本书研究的适恰性体现在多个方面：经过改造后的“理想型”方法为研究者提供了一个反省自己价值立场的通道；信息伦理教育“理想型”可以用来反思现实存在的信息伦理教育体系；“理想型”方法使本书研究避免了教科书式的面面俱到；最后，本书是一种“中层理论”范式的研究，“理想型”方法与这一定位是相符的。

在社会信息化大背景下，信息伦理问题的产生有主客观两个方面原因；信息伦理教育作为一种社会信息化管理手段具有重要意义。信息伦理

调整的关系有四种：信息活动主体与他人之间的信息关系；信息活动主体与社会之间的信息关系；信息活动主体与自然之间的信息关系；信息活动主体与自身之间的信息关系。这里前三种关系属于“他我伦理”的范畴，最后一种关系则属于有论者所提出的“自我伦理”的范畴。信息伦理教育是一种，为培养作为信息活动主体的青少年能够在信息活动中以“善”为标准而行为的道德素养，而施加影响的个体社会化过程。现状调查和比较研究，能够为构建合理的信息伦理教育“理想型”提供“质料”。

在前面研究的基础上，构建信息伦理教育“理想型”就是对“如何有效开展信息伦理教育”的回答。信息伦理教育“理想型”由如下六个命题组成：命题一：信息伦理教育的旨归在于培养学生基于公民生活的信息伦理智慧；命题二：信息伦理教育不只要传授信息伦理规范，而且要引入媒介教育提高学生对媒介的认识；命题三：信息伦理教育应从“目的论”视角强化“道德灌输”，从“方法论”视角批判“道德灌输”；命题四：信息伦理教育需要克服“信息代沟”所造成的教育困境；命题五：信息伦理既是道德义务又是道德权利，所以信息伦理教育中的性别针对性是实现信息正义的必须；命题六：网络匿名性凸显了信息伦理自律的重要性，信息伦理自律需要儒家伦理的“慎独”精神。这六个命题分别关涉的是信息伦理教育的目的、内容、方法、师生关系、性别针对性和评价。在以上六个命题中，命题二、四、五、六是对信息伦理教育与传统道德教育相比特殊性的探寻；命题一、三是对道德教育的共性问题进行基于信息伦理教育语境的反思。

构建信息伦理教育“理想型”是一种基于实践的“形而上”探索；其实现并体现出应有价值，对我国当前的教育实践来说是任重道远的！

关键词：信息伦理、信息伦理教育；“理想型”；信息伦理教育“理想型”；构建

目 录

内容摘要	(1)
导 论 问题与方法	(1)
第一节 问题提出及其论证	(2)
一、研究缘起	(2)
二、相关文献综述	(5)
三、研究意义	(17)
四、问题明确与论域限定	(19)
第二节 马克斯·韦伯“理想型”方法及其改造运用	(20)
一、韦伯社会科学研究方法论及“理想型”方法的解读	(20)
二、韦伯“理想型”方法的改造与运用	(34)
第三节 思路框架	(43)
第一章 信息伦理教育：概念与理论	(46)
第一节 伦理与信息伦理	(46)
一、信息、伦理与道德：词源学分析	(46)
二、信息伦理：概念与品性	(52)
第二节 信息伦理问题	(60)
一、信息伦理问题的分类	(60)
二、信息伦理问题产生的根源	(64)
第三节 信息伦理教育内涵及其与德育的关系	(75)
一、信息伦理教育：概念界定	(75)
二、信息伦理教育：德育新课题	(79)
第四节 信息伦理教育的价值：社会信息化管理的视角	(84)
一、信息化：概念与发展“三段论”	(84)

二、社会信息化管理的概念内涵	(94)
三、信息伦理教育是社会信息化管理的重要途径	(97)
第二章 信息伦理教育：调查与比较	(100)
第一节 我国信息伦理教育现状的调查研究	(100)
一、问卷的内容	(101)
二、信度与效度的分析与处理	(101)
三、问卷的分析	(107)
第二节 中外信息伦理教育比较研究	(114)
一、比较之说明	(115)
二、信息伦理教育的地位与目标的比较	(115)
三、信息伦理教育的内容比较	(122)
四、信息伦理教育的实施比较	(126)
第三章 信息伦理教育“理想型”构建（上）	(130)
第一节 命题一：信息伦理教育的旨归在于培养学生基于公民	
生活的信息伦理智慧	(130)
一、信息伦理教育需要目的吗	(130)
二、信息伦理教育的目的在于培养学生的信息伦理智慧	(133)
三、信息伦理教育是一种公民教育	(148)
第二节 命题二：信息伦理教育不只要传授信息伦理规范，而且	
要引入媒介教育提高学生对媒介的认识	(152)
一、信息伦理规范及其必要与不充分性	(152)
二、引入媒介教育：一种信息技术知识传授的途径	(157)
三、个案研究：黑客与黑客伦理	(165)
第三节 命题三：信息伦理教育应从“目的论”视角强化“道德	
灌输”，从“方法论”视角批判“道德灌输”	(173)
一、“灌输”与“道德灌输”的概念内涵	(174)
二、信息伦理教育“道德灌输”的必要性：“目的论”	
的视角	(177)
三、信息伦理教育“道德灌输”的批判：“方法论”	
的视角	(181)

第四章 信息伦理教育“理想型”构建（下）	(186)
第一节 命题四：信息伦理教育需要克服“信息代沟”所造成的教育困境	(186)
一、权威的丧失与沟通的困难	(187)
二、教育者的权威与“信息伦理相对主义”	(189)
三、信息伦理教育中的“信息代沟”及其克服	(195)
第二节 命题五：信息伦理既是道德义务又是道德权利，所以信息伦理教育中的性别针对性是实现信息正义的必需	(202)
一、信息伦理既是一种道德义务，又是一种道德权利	(202)
二、有效的信息伦理教育是一种实现信息正义的公器	(207)
三、信息正义原则的理论基础：罗尔斯、诺齐克与女性主义	(212)
四、信息伦理教育中的性别针对性	(216)
第三节 命题六：网络匿名性凸显了信息伦理自律的重要性，信息伦理自律需要儒家伦理的“慎独”精神	(221)
一、信息伦理评价与网络匿名性	(221)
二、道德自律与信息伦理自律	(227)
三、作为境界和方法的儒家伦理“慎独”	(230)
附录1：“信息伦理（道德）教育研究”调查问卷（教师版）	(234)
附录2：“信息伦理（道德）教育研究”调查问卷（高中生版）	(234)
附录3：“信息伦理（道德）教育研究”调查问卷（大学生版）	(234)
主要参考文献	(235)
后记	(253)

导 论

问题与方法

信息伦理问题的泛滥使研究者质疑现有学校道德教育的有效性，在这样的形势下，笔者不禁要追问，作为道德教育的一个组成部分，“信息伦理教育应该怎样有效开展？”对这一问题进行结构化细分，一方面就是在探寻信息伦理教育与传统道德教育相比的特殊性；另一方面，要对道德教育中的一些共性问题，进行基于信息伦理教育语境的反思。以上提出的“问题”是不是“真”问题，需要从多方面进行论证，研究缘起、相关文献综述和研究意义的探讨都是在进行这方面的努力。在研究方法上，本书对马克斯·韦伯的“理想型”方法进行了改造，这种改造体现之一认为是，教育研究必须研究事物“怎么样”，而且在研究“怎么样”时需要有合理的“价值涉入”；改造后“理想型”方法对本书研究的适恰性体现在四个方面：经过改造后的“理想型”方法为研究者提供了一个反省自己价值立场的通道；信息伦理教育“理想型”可以用来反思现实存在的信息伦理教育体系；“理想型”方法使本书研究避免了教科书式的面面俱到；最后，本书是一种“中层理论”范式的研究，“理想型”方法与这一定位是相符的。本书研究的框架就是围绕上面提出的问题，利用“理想型”方法自然展开的。

……中国伦理是内在的管理，中国管理是外在的伦理。伦理是一种内在要求和自觉行为，管理则是外在组织和决策方法。

—— [美] 成中英 (CHUNG-YINGCHEN)^①

^① [美] 成中英：《文化、伦理与管理：中国现代化的哲学省思》，贵州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自序。

第一节 问题提出及其论证

科学研究“问题提出”提出的必须是“真”问题，问题之“真”一般包括三层含义：其一，无论是理论问题，还是实践问题，此问题必须是客观存在的；其二，此问题是国内外学界没有研究，或者研究不够成熟的；其三，研究此问题具有实践和（或）理论意义。本书研究问题提出及其论证，正是从以上三个方面展开的。

一、研究缘起

研究者在阅读中，“偶然”注意到了一个新近发生的案例：

今年，读大四的丽丽申请了美国明尼苏达大学，而她的一位同班同学恰好也申请了这所学校，并且被接收。前不久，丽丽窃取、私拆了明尼苏达大学寄给这位同学的入学邀请信，并且假冒同学的名义用 E-mail 拒绝了邀请，之后还向这所学校推荐了自己。迟迟等不到邀请通知的同学情急之下发信询问明尼苏达大学，事情才得以暴露。

3月下旬，此事在学校 BBS 上被发布后，引起了众多师生的关注，跟帖数千条。一些学生联名要求严惩丽丽，也有一些学生认为从教育和挽救年轻人的角度考虑，应当对丽丽从轻处理。3月27日，中科大少年班得知此事，28日上午由系领导和班主任组成调查小组调查此事，并分别找来相关同学详细了解情况，结果发现丽丽共窃取私拆了4封来自海外大学的他人信件。丽丽在调查过程中承认了自己冒充他人名义注册电子信箱并以他人名义发送损毁他人利益的电子邮件、私拿隐藏和私拆国外大学寄给其他同学信函等事实。^①

^① 周剑虹、范玲：《女大学生窃信事件引起反思：学校教育德育不可轻》，《参考消息·北京参考》2005年4月6日第5版。

这是一个发生在一所知名大学的真实事件。^①大学生是信息活动活跃的学生群体之一，这一案例至少能够证明他们中有信息伦理问题存在。高中生是另一信息活动活跃的学生群体，他们中也存在信息伦理问题吗？笔者在对北京市密云二中学生家长的一次访谈^②中发现了如下真实案例：

马女士是密云二中高二年级一学生的家长。当笔者提问的主题涉及“网络”时，马女士有一种十分想表达的欲望。马女士与丈夫以在街上做小买卖为生，按马女士的说法“经济上还行”。由于密云二中是北京市“重点中学”（其实是北京市“示范中学”，马女士使用的依然是以前的、较为通俗的表达），在密云是最好的中学，所以当马女士小孩前年（2003年）考进密云二中后，家里人很是高兴，都期盼着孩子将来能够考上重点大学。

然而，整个高一年级，孩子“成绩忽高忽低、不稳定”，而且“不与家长交流”。这让马女士心理有了很大落差，因为孩子从小以来一向“成绩优秀”，但是按照现在这种情形发展下去，考重点大学就没有多大希望了。马女士夫妇经过一段观察后，发现孩子迷恋上了“网络”，他只要不是上课时间就跑到外面网吧去。使马女士困惑的是，自己夫妇两个都“不懂电脑”，不明白自己孩子为什么会对一个冷冰冰的“铁东西”如此着迷。

到了高中二年级，马女士与丈夫商量，无论怎样，只有一个孩子，他的学业是最为重要的，所以两人决定，在密云二中校门

① 但是这一事件的发生在我国高校校园里并不是第一起，1996年发生在北京大学的“张男事件”（李秀平：《中国首例电子函件案追记》，《法律与生活》1997年第9期，第8—9页）就与此事件极为相似，只是“张男事件”是损人不利己的。

② 此访谈是“北京师范大学与密云县校共建项目”的一部分，访谈得到了该项目的资助。发现下文案例的访谈使用的提纲（《密云县中小学教育现状调查访谈提纲》（家长版））是由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院博士生张玉景编写，但是在访谈过程之中笔者并没有完全遵循此访谈提纲提问，且访谈提纲中与此案例相关内容很少。访谈实施过程中由笔者提问，北京师范大学哲社学院博士生陈多旭记录。但遗憾的是，访谈的记录并不甚详细，下文案例的呈现主要依靠笔者2005年3月25日返回北京师范大学后第一时间的回忆。访谈日期：2005年3月23日晚；访谈地点：密云二校内。特此向有关方面和个人致谢。

的斜对面租一间房子，夫妇两人轮流地监视孩子，只要他不上课就让他“回家看书”。但是如此半年多过去了，学校反映孩子成绩并没有长进，而且孩子情绪一直很差，不同父母讲话。因为要花许多的时间精力在孩子身上，马女士说生意也没做好。

访谈的最后，马女士用一种期盼的目光看着我们，问我们“到底有没有办法”。

这一访谈过去了半年多。作为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者，我们自知，许多时候面对现实时我们是无助的，学术与现实也是存在一定距离的。但是访谈中马女士还是对我们投来一种“期盼的目光”，这就使笔者的心灵产生了一种震颤。于是，笔者本能地进一步追问：信息伦理问题在社会上是一个普遍存在的问题吗？网络搜索引擎“Baidu”和“Google”帮助研究者回答了这一问题。当在这两个搜索引擎中输入与“信息伦理问题”相关的词汇^①进行搜索时，笔者发现搜索到的信息是“海量”的。这种“海量”反映了信息伦理问题受到了人们高度的关注，更为重要的是，它更反映出，信息伦理问题已经成为一种普遍存在的社会问题。再具体阅读这些搜索到的网页，笔者发现，信息伦理问题，从网上语言滥用到网络犯罪，从个人信息隐私到国家信息安全，从数字鸿沟到信息文化霸权，等等，不胜枚举。

社会上普遍存在着信息伦理问题，这就使笔者自然地质疑学校道德教育的有效性。自苏格拉底以降至康德，再到21世纪初的今天，伦理学在思想碰撞中已经形成了较为成熟的学科体系。伦理问题是一个古老的问题，它自人类诞生的那天起就一直存在着。然而，当历史的车轮行进到20世纪中叶以后，随着信息技术的产生，以及社会信息化程度的日益加深，人类社会“遭遇”到了与“信息”相关的种种伦理问题，这些信息伦理困境也日益成为我们社会走向和谐的障碍。古老的伦理学受到了新的挑战，“教人为善”的道德教育也不能置身度外。

社会上存在着严重的信息伦理问题，意味着道德教育与信息伦理相关

^① 这些词汇分别是：“信息伦理”、“信息道德”、“信息犯罪”、“网络伦理”、“网络道德”、“网络犯罪”、“计算机伦理”、“计算机道德”和“计算机犯罪”。

涉的部分——明确地说就是信息伦理教育——没有发挥应有的功用。那么，如何有效开展信息伦理教育？我们认为，传统道德教育在社会信息化过程中受到了挑战，也就是说，面对信息伦理问题，传统道德教育需要有所改变；或者更为明确地，信息伦理教育与传统道德教育存在不同之处，则信息伦理教育与传统道德教育相比，其特殊性是什么？另外，信息伦理教育与传统道德教育之间具有共性，对这些共性进行怎样的基于信息伦理教育语境的反思，才能够提高信息伦理教育的有效性？

这些问题是不是“真”问题，还需要进一步深入的论证。

二、相关文献综述

本书研究相关文献综述是根据“信息伦理教育”和“信息伦理学”两个主题进行的。对“信息伦理教育”这一主题进行相关文献综述的必要性毋庸置疑；再来看另一主题“信息伦理学”。一方面，“信息伦理学”领域对“信息伦理建设”有关注，而信息伦理建设中重要一环是“信息伦理教育”，也就是说，“信息伦理教育”是作为一种应用伦理学的信息伦理学所关注的一个领域；另一方面，由于本书研究与“信息伦理”有密切的相关性，所以对“信息伦理学”进行相关文献综述也具有必要性。当然，在对以上两个主题进行相关文献综述时，我们主要是围绕着前面所提出的一个大的研究问题和两个细分问题进行的。而且，在文献综述过程中，本书研究是就以上两个主题分别从国内学界和国外学界两个维度展开的。

（一）“信息伦理教育”

笔者通过对国内学术界信息伦理教育研究资料的搜集和分析，发现这些学术成果主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有关学术期刊。自20世纪90年代末期以来，信息伦理教育方面的学术论文数量不少（主要讨论的是网络道德教育问题），但是高质量的深入的学术研究并不多。许多文章都是泛论性的、感想式的，对信息伦理教育的许多迫切需要解决的理论问题都没有进行深入的探讨。二是与信息伦理学相关的著作。在这些著作中，往往是把信息伦理教育作为信息伦理建设的一个重要环节进行研究的。这些研究，可能是由于研究者研究的重点有限或者其他的原因，许多都没有充分展开和深入进行。而且在传统的道德教育著作中，鲜有对信息伦理教育问

题的探讨。信息社会的到来或者说社会的信息化使人类“遭遇”到了新的伦理问题，而道德教育的学术研究总体上对此却反应缓慢。三是研究生学位论文。笔者在“中国优秀博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①对与信息伦理教育有关的学位论文进行了不完全的检索、搜集与统计，发现从数量上看，与这一主题相关的学位论文并不少，但是鲜有检索到相关的博士学位论文，绝大部分都是硕士学位论文；从内容上看，这些研究的内容主要涉及：网络道德问题产生的原因、背景和表现；进行网络道德教育的必要性；网络道德教育的内容；网络道德教育的对策，等等。这些研究的主题主要是集中在信息伦理教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网络道德教育上，少有研究把主题和视野拓展到整个信息伦理教育上来；另外这些研究的内容大多都是简单地列举现象，少有从文化、社会转型的视角来透视信息伦理教育问题。信息伦理与信息伦理教育都是一个深层次的文化和社会问题，我们有必要对其进行“形而上的透视”^②。这并不是认为形而下的研究没有必要，笔者认为深入严谨的形而下的研究固然是必需的，但是对信息伦理教育进行哲学、社会学、伦理学、文化学、教育学和管理学等多方面的反思却是更为迫切的，我们在对怎样提高信息伦理教育有效性问题进行形而下的研究之前，更有必要更深入地整体性反思如下问题：为什么要进行信息伦理教育？信息伦理教育是什么？信息伦理教育怎样可能？信息伦理教育与传统道德教育相比的特殊性是什么？道德教育的共性问题在信息伦理教育语境下应作怎样的反思？笔者认为，如果没有这些反思，许多形而下的探讨就会是肤浅的，例如如果没有从伦理学和社会学等角度来深入研究，应该教给学生什么样的信息伦理原则，而简单轻率地列举一些信息伦理原则作为信息伦理教育的内容，这样我们从何而得到这种信息伦理教育内容的合理性？

以上是对我国信息伦理教育研究进展的总体上的评价，下面笔者将对这些主要研究进展进行重点阐述。

信息（网络）伦理（道德）教育的意义。在这一主题上，有不少论者进行了探讨。刘云章等认为，“第一，网络道德教育使网络技术研制者

① “中国优秀博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数据库”，网址为：<http://www.cnki.net>。

② “形而上的透视”这一概念借用自吴风《网络传播学：一种形而上的透视》，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2004年版。

明确了方向,从根本上保证了网络与社会发展的一致性”,“第二,通过网络道德教育,使外在的道德规范和要求转化为网络应用者的内在道德品质,从而保证了网络社会的有序和正常运行”。^① 这里可能存在一个问题,就是对网络道德教育的功效的过分估计,“教育不是万能的”,同样网络道德教育也不是无所不能的,它能“从根本上保证了网络与社会发展的一致性”吗?提出这一问题并不是在否认网络道德教育的必要性和意义,而是在认识到网络道德教育意义的同时,清醒地意识到了网络道德教育和信息伦理教育的阙限。朱银端的观点是,“网络伦理的建构基础的基础是教育”,“网络伦理的教育关联着人才规格和国家未来。”^② 他的观点充分强调了网络伦理教育在网络伦理构建中的重要作用,并且从国家发展的视角来看网络伦理教育的重要性,这是十分恰当的。与以上两个角度不同,张震则是从网络中所存在的道德失范的严重性来论证网络道德教育的重要性的,他的逻辑是存在着许多网络道德失范现象,所以需要网络道德教育,而“美德是可以教的”是他的逻辑前提。^③ 沙勇忠认为,“首先,通过信息伦理教育,可以提高人的信息道德认识,为良知的发展提供认识基础”,“其次,通过信息伦理教育,可以培育人对信息现象和信息行为的善‘善’恶‘恶’的道德情感,为良知的形成奠定情感基础。”^④ 在这里值得强调的是,沙勇忠使用了“信息伦理教育”的概念,突破了以往人们对信息伦理教育的研究往往局限于“网络”的局面。

如何有效开展信息伦理教育?这一问题也是国内信息伦理教育研究讨论得最为广泛的问题之一。大多数论者一般都是列举了许多策略,但是我们需要的是更深层次的研究,即为什么要采用这些策略?这些策略的内在逻辑是什么?为什么不采用其他的策略?对应该教给学生什么样的信息伦理也存在这样的问题,为什么要教这些信息伦理,而不是其他的信息伦理?所教的这些信息伦理从伦理学上能够得到论证吗?这些问题都是值得我们研究者深思的。尽管存在上述这些问题,但是信息伦理教育相对而言都是一个新鲜的事物,国内学界在这一方面的努力与成果是值得我们继承

① 刘云章等:《网络伦理学》,中国物价出版社2001年版,第270—271页。

② 朱银端:《网络伦理文化》,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266—267页。

③ 张震:《网络时代伦理》,四川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320—336页。

④ 沙勇忠:《信息伦理学》,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4年版,第305—306页。

和发扬的。学者严耕等在《网络伦理》这本开创性的著作中以“网络道德的教育与管理”为题对网络道德教育问题进行了一定程度上的探讨。^①（从某种意义上说，“网络道德管理”其实也是广义上的“网络道德教育”，因为我们可以把“管理”看做“教育”的一种形式或者手段，所以，我们可以认为严耕等对“网络道德的教育与管理”的研究，其实主要就是对网络道德教育的探讨）他们认为，首先，网络社会的到来对传统的道德教育形成了挑战，为了迎接这一挑战，就有必要对网络道德教育队伍进行建设，这些网络道德教育人员需要具备一定的职业道德；接着，他们列举了一些网络道德教育和管理的主要方式；他们还特别探讨了儿童网络行为的教育问题。李伦博士认为，要加强青少年的网络道德方面的教育，要做到以下七个方面：“第一，政府、社会各界应当高度重视青少年网络道德的教育，把握网上育人主动权”；“第二，加强青少年网络道德规范的制定和实施”；“第三，积极探索开展青少年网络道德教育的模式和活动方案”；“第四，网络道德教育必须与学校经常性教育工作紧密结合”；“第五，将加强网络道德教育和网络安全教育结合起来”；“第六，要加强法制建设，加强对青少年上网有密切联系的场所的管理”；“第七，加强舆论导向的管理，加强企业的行为管理”。^②

有学者认为，“近几年，北京、上海等地学者们就此（网络伦理教育）相关问题进行了大量细致的调研，但目前国内研究网络伦理与德育教育创新尚处于起步阶段，许多研究居于零散的或者实证性的调查报告阶段，面面俱到的宏大叙述的多，行政管理的模式多，教育指导理论研究更少。”^③我们认为，以上的判断是正确的，我们需要从教育的角度来对信息伦理教育问题进行多方位的、学理的和关照现实的研究。可喜的是，沙勇忠也提出了信息伦理教育要基于民主和理性的观点。^④

需要指出的是，“信息伦理教育”与“网络环境中的道德教育”是两个不同的范畴，后者的外延要大于前者，关键是，两者所关注的重点是不同的。国内有许多研究都是围绕“网络环境中的道德教育”这一主题的，

① 严耕、陆俊、孙伟平：《网络伦理》，北京出版社1998年版，第247—268页。

② 李伦：《鼠标下的德性》，江西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171—173页。

③ 朱银端：《网络伦理文化》，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267页。

④ 沙勇忠：《信息伦理学》，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4年版，第307—308页。

其中代表性的成果有：刘守旗的《网络社会的儿童道德教育》；^① 檀传宝教授的《网络环境与青少年德育》，它探讨了“网络环境对青少年品德发展的影响”、“网络环境中的学校道德教育”、“网络环境中的家庭道德教育”、“网络环境中的社会道德教育”等问题；^② 以及檀传宝教授的《大众传媒的价值影响与青少年德育》。^③ 但是，本书研究的视角、重点及使用的方法都与这些研究有所不同。

笔者所搜集到的国外资料表明，国外对信息伦理教育的研究有待深入。但是，这并不代表国外没有学者对此问题进行思索，例如，米奇欧（Michio C.）就认为，对信息伦理教育而言，在理念上要强调民主和理性，在内容上要加强对信息活动中存在的悖论式道德问题进行分析，在教学方式上要重视民主讨论，要构建学校、家庭和社会（媒介）连成一体的教育支持系统。^④ 同样的，根据研究者目力所及，国外学者并没有对信息伦理教育与传统道德教育相比的特殊性进行探讨，也没有就道德教育的一些共性问题，进行基于信息伦理教育语境的反思；而这两种学术努力，是在道德教育在社会信息化进程中受到挑战的情形下，回答“如何提高信息伦理教育有效性”问题的必须。

（二）“信息伦理学”

1. 国外研究进展。

对国外信息伦理与信息伦理学研究的综述，国内有不少研究成果，按时间的先后顺序排列，主要有如下这些：陆俊、严耕的《国外网络伦理问题研究综述》^⑤；梁俊兰的《国外信息伦理学研究》^⑥；王正平的《西方计算机伦理学研究概述》^⑦；张久珍的《国外信息伦理学研究现状》^⑧；梁

① 刘守旗：《网络社会的儿童道德教育》，江苏教育出版社 2003 年版。

② 檀传宝主编：《网络环境与青少年德育》，福建教育出版社 2005 年版。

③ 檀传宝编著：《大众传媒的价值影响与青少年德育》，福建教育出版社 2005 年版。

④ Michio C. *Information Ethics Education in North America* (<http://www.ipsj.or.jp/members/SIGNotes/Eng/15/1998/050/article013.html>) .

⑤ 陆俊、严耕：《国外网络伦理问题研究综述》，《国外社会科学》1997 年第 2 期，第 14—18 页。

⑥ 梁俊兰：《国外信息伦理学研究》，《国外社会科学》2000 年第 3 期，第 19—23 页。

⑦ 王正平：《西方计算机伦理学研究概述》，《自然辩证法研究》2000 年第 10 期，第 39—43 页。

⑧ 张久珍：《国外信息伦理学研究现状》，《情报科学》2001 年第 9 期，第 992—996 页。